

高青县科学技术局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0 年，高青县科学技术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共高青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2020 年工作要点》和《高青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 年）》精神，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为持续推进科技创新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现将我局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全面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研究成立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科室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组织人事科，负责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的具体任务落实，严格执行依法行政工作报告制度，形成了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组织人事科牵头，相关科室配合抓的工作局面。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本单位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将法治建设纳入本地本单位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局办公会议定期听取依法行政工作汇报，加强督促检查，协调解决存在问题，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

公厅关于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实施办法》要求，部门主要负责人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完善依法行政各项制度，严格做到“权力取得要依法，权力行使按流程，权力运行要公开，权力运行受监督”，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对所有公共服务事项和行政权力事项逐项在县政府官方网站及时公布，加强法制学习宣传教育，提高工作人员法制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开展法律“六进”，全面落实普法责任。

（二）健全行政决策机制，规范行政行为。严格贯彻《淄博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要求，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调研、咨询论证、风险评估、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结果公布等程序，切实做到广泛讨论、集体决策、依纪依法，并自觉接受各方监督。聘请山东青苑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法律顾问，开展法律咨询指导服务，进一步推进了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

（三）深化政务公开，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深入开展“政务公开在行动”专题活动，加强政务公开力度，丰富公开内容和渠道，依托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及时更新部门工作动态，提高科技工作透明度，增进公众对科技工作的了解，拓宽群众监督渠道，让人民监督权力，促进“阳光科技”工程向纵深发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大责任追究力度，严肃查处违法执法、滥用职权、失职渎职等违法违纪案件，严肃查处行政不

作为、慢作为、乱作为行为，健全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四）畅通诉求渠道，依法有效化解矛盾。通过高青政务网及时发布科技工作最新动态，对外公布监督电话及公务邮箱，明确诉求途径，积极回应企业及群众诉求，着力解决企业及群众普遍关切的问题，做到立知立改，不断提升科技工作满意度。深入开展“企业大走访、大调研”和“政府开放日”活动，主动公开征集企业意见，彻底打通科技服务“最后一公里”，实现了政务公开“零距离”。通过新闻媒体、网络、微信、专题培训等形式向社会及服务企业宣讲、解读科技法律法规及政策，答疑解惑，促进沟通，提高政策知晓率，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五）丰富普法学习活动形式，加强机关干部法制教育。年初制定了《2020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和《2020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明确2020年普法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安排和工作要求，并认真分解任务，将责任落实到人，为年度普法工作开展奠定了基础。我局结合2020年度普法工作计划要求，开展了系列机关普法宣传教育活动，逐步提升机关执法普法的工作效能。一是定期组织召开县科技局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会议，局领导班子带头学法，将法律知识培训学习纳入年度政治理论学习计划，将部门法律学习与政治学习相结合，同安排，同部署，以学促用、以会代训，引导全局干部职工社会树立法治观念、培育法治信仰，提高厉行法治的自觉性、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机关干部的法治理论水平。2020年度通过个人自学和集体学习的方式，深入学

习了《宪法》、《行政许可法》、《统计法》、《保守国家秘密法》、《民法典》以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宗教团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培育民主法治观念、爱国意识和国家安全统一意识。二是结合科技工作实际，采取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认真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等科技法律法规，对《山东省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管理办法（实行）》和《山东省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进行了学习解读，以法律手段规范科技管理、指导科技工作开展，不断增强全局干部职工科技法制意识。完善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积极推动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把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纳入本科室、本单位工作总体布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三是开展“法律大讲堂”活动，邀请法律顾问为全局干部职工宣讲法律知识，全面提高全局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水平。

（六）立足科技创新本职，扩大法治宣传成果。县科技局立足科技工作本职，开展形式多样的贴近群众的普法宣传活动。一是通过走访调研开展“法律进企业”。充分了解企业的科技政策需求，为企业发放《淄博市科技创新政策措施摘编（2019年）》100余册，以座谈和培训的形式开展科技政策宣讲解读，进一步提高了企业对科技政策的知晓率。二是通过“双报到、双服务”，开展部门社区联动，推进“法律进社区”普法宣传教育。通过发放传单、座谈交流向社区群众宣传科技法律法规和科技政策，答

疑解惑，提高社区群众科技法治意识。三是通过科技服务队伍开展“法律进乡村”普法宣传教育。全县共有7支科技服务队，9家省级农科驿站，省科技厅认定的农业特派员90名，辐射116个重点贫困村，广泛开展农业科技政策宣传与解读，发放宣传材料1000余份，服务农民6000余人次。四是通过全国科普日、“12·4”宪法日宣传等积极开展科技创新及法律法规宣传活动，营造了浓厚的科技创新宣传氛围，收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目前，法治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还有差距。一是行政执法队伍力量薄弱，行政执法人员专业法律素质不高，依法行政专业化水平仍需提高。二是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和业务工作的联系还不够紧密，对企业进行的行政执法工作缺少规划，随意性较强。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度。制定年度法治工作要点，提前谋划，明确局长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进一步进行责任分解，明确时间进度，抓好法治建设的贯彻落实。

（二）强化法制学习培训。一是继续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及时开展新颁布、新修订的法律知识学习，增强科技部门人员的法律素养和依法行政意识。二是加大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和执法业务培训力度，加强行政执法证申领力度，提高持证人员比例，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办案水平。

（三）深入开展普法宣传。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制宣传，营造良好法制宣传舆论氛围。

高青县科学技术局

2020年12月28日